

浏阳市古港自来水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概述

项目名称：浏阳市古港自来水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浏阳市古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浏阳市古港镇梅田湖村（梅田水库正坝和副坝西边结合部）

建设内容：浏阳市古港自来水厂位于浏阳市古港镇梅田湖村（梅田水库正坝和副坝西边结合部），总占地面积 3.5 亩，总投资 50 万元，总设计规模为 3000 吨/日。供水区域为古港镇梅田湖村、范市、古城、桃园、古港、燕港等六个村。供水范围内农村人口约为 2.8 万人。

二、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1）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停电时柴油发电机产生的柴油燃烧废气，引至发电机房外无组织排放。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肥，不外排；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自来水生产，不外排；试验器皿清洗废水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设备噪声经隔声、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方式降低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可达标。

（4）固废：废包装袋厂家回收；污泥交由市政拖运处理；试验废液、废包装桶暂存危废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三、环境影响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在建设方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能够做到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是可行的。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或与本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和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参与采用向公众公示相关信息后，收集公众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的形式，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在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联系方式，直接到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供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及政府环境主管部门决策参考。如有需要，您可以向评价单位或建设单位索取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全文信息。

六、建设项目单位、环评单位

（1）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浏阳市古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地址：浏阳市古港镇梅田湖村（梅田水库正坝和副坝西边结合部）

联系人：皮总

联系电话：13319585888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湖南融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洪山街道福元中路 66 号美利新世界小区 6 栋 1602 号房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13677380101

发布单位：浏阳市古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4 日